

评级人员收取被评级方礼物的利益冲突



现将公司评级人员收取被评级方礼物的利益冲突及防范说明如下：

一、公司评级人员收取被评级方礼物可能产生的利益冲突

（一）评级人员可能直接或间接向评级对象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索取贿赂或其他好处。

（二）评级人员可能直接或间接接受评级对象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礼物、礼金和回扣等形式的馈赠。

（三）评级人员可能直接或间接参与由评级对象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组织的可能影响评级结果的活动。

二、公司评级人员收取被评级方礼物利益冲突的防范

（一）公司参与评级业务人员应签署《关联回避声明及承诺函》，承诺在本项目评级过程中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规范和公司制度，遵循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独立、客观、真实、审慎、公正、一致的原则，依据公司评级制度和评级技术体系独立发表专业意见，不受其他外界因素影响，不遗漏重大信息、不虚假陈述或误导投资人；在本项目评级过程中廉洁从业，不发生相关制度规定的禁止性行为

或不当行为。

(二) 公司《评级从业人员执业行为规范》第七条规定，“评级从业人员不得接受利益相关方的贿赂或对其进行贿赂，不得索要和接受与公司存在业务往来的任何单位和个人的现金、礼物或其它利益。”

(三) 公司《评级从业人员执业行为规范》第三十七条规定，“分析师（含项目组组长）不得接受评级对象或委托方或者其相关第三方的食宿、交通和旅游安排。”

特此说明。